

C B A 學文士騎

普 珠 交

世 界 書 局 出 版

九二九一

教員
專

騎士文學ABC

立

珠

中華民國十八年四月印刷

騎士文學 A B C (全二冊)

〔平裝五角 精裝六角〕
(外埠酌加郵費)

A B C 玄珠社

印翻准不

發行所

省路世界書局

A B C叢書發刊旨趣

徐肅南

西文A B C一語的解釋，就是各種學術的階梯和綱領。西洋一種學術都有一種A B C：例如相對論便有英國當代大哲學家羅素出來編輯一本相對論A B C；進化論便有進化論A B C；心理學便有心理學A B C。我們現在發刊這部A B C叢書有兩種目的：

第一 正如西洋A B C書籍一樣，就是我們要把各種學術通俗起來，普遍起來，使人人都有獲得各種學術的機會，使人人都能找到各種學術的門徑。我們要把各種學術從智識階級的掌握中解放出來，散遍給全體民衆。A B C叢書是通俗的大學教育，是新智識的泉源。

第二 我們要使中學生大學生得到一部有系統的優良的教科書

或參考書。我們知道近年來青年們對於一切學術都想去下一番工夫，可是沒有適宜的書籍來啟發他們的興趣，以致他們求智的勇氣都消失了。這部ABC叢書，每冊都寫得非常淺顯而且有味，青年們看時，絕不會感到一點疲倦，所以不特可以啟發他們的智識慾，並且可以使他們於極經濟的時間內收到很大的效果。ABC叢書是講堂裏實用的教本，是學生必辦的參考書。

我們為要達到上述的兩重目的，特約海內當代聞名的科學家、文學家、藝術家以及力學的專門研究者來編這部叢書。

現在這部ABC叢書一本一本的出版了，我們就把發刊這部叢書的旨趣寫出來，海內明達之士幸進而敘之一。

一九二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例 言

一 騎士文學，也可以稱爲「俠士」文學，實在是歐洲中世紀文學的綜合；當然也是代表該時代背景的文學。騎士文學的時代亘長至三百多年，即自十二世紀至十六世紀中。牠自身的源泉是上古的神話和傳說，而牠的內容又成了此後古典派文學的源泉。

二 現在的讀者，誰也沒有時間去翻尋這個中世紀的大廢物堆——騎士文學了。但在研究歐洲文學史的人們，騎士文學也不能不加探討。本編的目的即爲想探討騎士文學的人們供給一個導言。

三 本篇的內容是兩方面的，一爲騎士文學之史的敍述。一爲騎士文學之大概面目。在前者，我們略略論及了騎士文學的發展及派流；在後者，我們粗粗介紹了騎士文學的重要作品的內容。

四 本篇的敘述方法是「說故事」的方法。著者相信這個方法或者可以減少些沉悶，使現在的讀者不至於被催眠。但是不得不略加說及的近乎「考據」的敘述，却也間或有一點。

五 看了本篇的讀者如果有興味去自己掏摸這個中世紀的文學的大廢物堆，那麼，篇末的「參考用書表」是作者的微末的貢獻。

一九二九、一、一五、作者。

目次

第一章 騎士文學的特點	一
第二章 韻文的「羅曼司」	一一
第三章 散文的「羅曼司」	二七
第四章 後期的「羅曼司」	五二
第五章 騎士文學的類別	六四

騎士文學 A B C

第一章 騎士文學的特點

五百年以後，如果上海復旦大學中國文學系的教授把現在的「新文學」的小說，——那些永遠是描寫得有神經質的善戀的女郎，頑固到不知所以的父親一心只想有真命天子出世的鄉下老，永遠只知道喊口號的革命家，照例喊口號從容就義的烈士，——諸如此類的新文學，新新文學，或竟是所謂「革命文學」，教授給那時候的學生，大概教者和讀者都覺得討厭可笑，以爲現在的我們的「文學家」都有些神經異樣罷。正像我們現在讀五百年以前的小說，總覺得多少不合腔調。文學的好尙，就是這麼善變的。因爲文學反映著時代的思想和生活，所以時代過去了，那時代的產物的文學，也成爲過去，只供文學史家的探討了。

像這樣的情形，無論東方與西方，都不是例外。五百年前的歐洲所盛行的文學作品也絕對不是現在所風行的什麼寫實主義新羅曼主義或新寫實主義的文學。五百年前的歐洲文學，正和我們有過的「落難公子中狀元，千金小姐私定終身後花園」一類的東西，同樣地千篇一律，不合理而可笑。所不同者，他們所述的，不是「才子佳人」的千里良緣，而是觥觥武士的戀愛生涯。這些武士，在當時是一種特殊階級，名爲騎士；所以現在的文學史家也稱歐洲那時候——即中古時代的文學爲「騎士文學」。

騎士制度是那時的封建諸侯國家內的特殊組織，雖然以「忠君、護教、任俠」爲信條，似乎還不失爲中國朱郭游俠的一流，然而實際上，那些「騎士」只是酗酒好色的武夫，做了封建諸侯的爪牙，借著「保護正教」的名義，任意殺人而已。在十字軍東征時，騎士的風頭就出的十足了，貨真價實的騎士文學就在那個時代產生。

當時的各式各樣的野蠻民族的方言，（野蠻民族實在就是當時的新興民族，現在的強大文明民族的祖先），和墮落了的不規則的拉丁文，合在一起，形成了所謂「羅曼司」文字。「羅曼司」就是 Romance，原是該種文字的專名。那時候的文人就用這個「羅曼司」來寫述騎士們的冒險戀愛的故事，以此，這些作品也稱爲「羅曼司」(Romance)；沿用這個名兒很久，直到近代文學史家也常說「中古的羅曼司」，又或稱爲“Chivalric Romance”就可譯爲「騎士文學」。現在我們就用了「騎士文學」這譯名，因爲「羅曼司」和文學上的浪漫主義容易被人們弄混。

在歐洲文學史上，騎士文學是代表封建制度的文學。換一句話說，即是與政治上的封建制度相應合，或是爲封建諸侯的工具的，在文化方面，有騎士文學。現在自然不會再有人去摹擬或欣賞騎士文學，（當然騎士文學亦在應該打倒之列），可是就文學史的立場而言，騎士文學是上承神話傳說，下起近代小

說的，所以騎士文學的研究，也不一定是多事。騎士文學的「殿軍」，有名的堂克蓄德（*Don Quixote*），是給騎士文學壞了壞的，主人翁的堂克蓄德就是愛看騎士文學上了迷，發了游俠狂，硬要到各處去除邪惡，因此碰了許多釘子，鬧了許多笑話，終於送了性命，然而真正騎士文學內的真正騎士主人翁，却都不是那樣的仗義游俠，因而也就不至於那樣的倒楣。在當初，弦歌詩人不過要在他的貴主的酒筵上恭盡侑觴的責任，所以便拉扯著貴主們的爪牙的騎士們的風流軼事來鬼混一番。他（弦歌詩人）把騎士們說成如何的勇敢俠義，把騎士們的戀人說成如何的「艷若桃李，冷如冰霜」，亦無非聊盡他們的善頌善禱的末技而已。他們萬想不到後來有位堂克蓄德會因此壞了大虧。我們現在也來介紹騎士文學，敢料未必再會有第二個堂克蓄德再來上當的了。

當高盧人（*Gaul*）順覆後，方言的混化，是形成了兩大系。在南方，流行著那較爲拉丁化的 *Langue d'oc*；這就是不魯文斯（*Trouvère*）的 troubadours

(行吟詩人) 所用的文字，他們的調子，比較的更近於抒情詩的，而非史詩的。在北方，有所謂 *Langue d'Oïl*，那是 *trouvères* (行吟詩人) 們所用的工具，他們就用手邊的材料以及該處地方的歷史的材料來創造那些「羅曼司」。(自然這是初期的韻文的羅曼司)。

前面說過，騎士文學所描寫者，是騎士的生涯。所以這些故事都是頌揚某某騎士的。在當時，一個出身不低的少年想得到個「騎士」的稱號，也不是這樣容易的事。他必須有過多少冒險的俠義行為，(自然只是合於中古時代的封建階級的脾胃的俠義)，他必須殺過多少異教的「阿拉伯狗」，他必須名滿江湖，然後可得「騎士」的榮稱。「羅曼司」所寫者既是騎士生涯，當然的不能不寫騎士們的冒險行俠。所以「冒險」是騎士文學的主要題材。初期「羅曼司」也說到騎士們的戀愛事件。但騎士們要得美人的青睞，也全賴他的俠義行經。那些美麗而狷傲的中世紀美人，是頂能夠出難題目來捉弄向她求愛的男子們

；她們也頂喜歡看見男子們爲她的愛而流血，用了任俠冒險的名義。因此初期「羅曼司」即使描寫到騎士們的戀愛事件時，也不是什麼「月下把臂」、「花前密語」，而是打獅子、打老虎、捉毒龍、捉魔鬼等等冒險的「俠義行爲」。所以即使在描寫騎士們的戀愛生活，而主要題材仍舊是冒險。一位頂頂大名的騎士必定有過無數的冒險，「羅曼司」的作者於是就一件一件挨次的然而並無什麼連系地敍述著。這些冒險的動作，照例必須在神祕的環境內，古老的不見天日的大森林，迷路的堡寨，或是什麼妖精的山洞。對手也不是平常的人，而是老虎、獅子、毒龍、吃人的妖精、千年的怪道士等等。有時也有作惡的武士，所謂 Black Knight，但這也有超人的能力，已經不是凡人。對於這一切的凶惡的對手，我們的主人公的騎士，一定是極勇敢地去攻打，而且必然地勝利。他是不會失敗的；他有一個什麼魔術的盞，指環，或是劍，就能夠永遠勝利。我們看見他每天趕來趕去的愛管別人的閒事；就是這麼「跑江湖」、「殺人

」，末了回去和他所期待或是在那裏期待他的愛人兒結婚。這就是初期「羅曼司」的千篇一律的結構。

歷史和地理，在初期「羅曼司」中間也是經來不清的。沙埋曼大帝 (Charlemagne) 的御位時代，據一位「羅曼司」作者說，是在紀元一百〇三年。又一位則謂那個和阿失王 (King Arthur) 打仗的羅馬皇帝劉息烏司 (Lucius) 的軍營裏有依淑披亞 (Ethiopia) 和埃及的國王。又說有 Surrey 的蘇丹 (Sultan)，就是國王也在作戰，那就使我們想到這所謂 Surrey 大概就是指著 Syria (敘利亞) 了。一位 Saracen (這個字在中世紀的文人，是用以總稱阿刺伯人的；但後來也稱呼凡是反抗十字軍的異教徒) 皇帝會率領了新錫蘭土人去打仗。蘇格蘭也常常被說成是 Saracen 皇帝所統治；因為「羅曼司」的作者不會將薩克遜人和回教徒或是別的異教徒分得很明白。君士但丁 (Constantine) 呢，據說因為不被選為教皇，所以後來改信回教去了。而君士但丁堡，則謂乃在愛

爾蘭與英格蘭之間。丹麥，說是相近於龍巴地（Lombardy）。丹麥的公主要到不列顛去，則在蘇格蘭上了船。亞歷山大大帝（Alexander the Great）從東方駕船出發要去朝見某處地方的 Venus（愛之神）廟，半路上船破而溺死了。這位古代的大帝，在「羅曼司」中便變成了游江湖，抱不平的騎士，無閑工夫正不亞於堂克蓄德。聖經上的和古代傳說的人物，也被「羅曼司」作者裝上了騎士的服裝，做著一些甚至在阿失王及沙理曼大帝時代還沒有的風俗習慣。總之，歷史和地理，在騎士文學中，是顛倒錯亂到不知所以然。

現在再講到道德觀念。騎士們的道德觀念是並不高明的。封建思想和宗教熱，是他們的思想的骨骼。騎士們終年跑江湖遊俠，自然是不事生產的，他們的生活，就在剝削別人；即使不是直接掠奪，至少也是間接的。他們全靠一些小諸侯和封建貴族的豢養；所以他們自然而然要擁護這些封建的特權階級。這就成了他們的「忠君」的信條。中世紀人民的宗教熱，也是封建貴族爲轉移民

衆的視線而引導出來的；當時的封建諸侯借了十字軍東征的名義，而農民身上加倍的剝削，又借了誅戮教徒的名義，很殘酷地掠奪東方的人民以及西方的「異教徒」。借「保護正教」的名義來掠奪別人的財產，在當時流行的事；騎士們的「保護正教」的信條亦是建立在掠奪異教徒的基礎上的。至於「任俠」這信條，也不過是一句話而已」。「羅曼司」述忒列司忒蘭姆（Tristram · 阿失王時代的著名的騎士）的兒子在蘭西洛忒（Lancelot，也是阿失王時代的圓桌騎士之一）的墓上接受騎士的稱號時，曾經領受這樣的訓詞：「騎士呀，要對你的敵人殘忍，對你的朋友和善，對弱者謙遜，並且時時要記著去扶助公道，去懲罰那些欺侮寡婦孤兒以及窮苦女子的人們；並且時時要盡你的全力去愛窮苦的人，和神聖的教會」。這便是所謂任俠。但是實際上，初期的“Chansons de Geste”已經指示出這訓詞或誓言不過是一句話而已。後期的「羅曼司」把騎士們說成很高貴完全，並且溫文知禮；但初期的「羅曼司」中的騎士絕